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25-007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Wei Yanxiang 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为 Wei Yanxiang 先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经过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全体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逐项审核了本次监事会的全部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008）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5-009）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5-025）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01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XYZH/2025GZAA2B0056]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自身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一系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5-012)、《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25GZAA2B0055]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5-013)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综合考虑公司持续发展，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等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5-014）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5-015）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5-016）刊登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非关联方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2025年度向非关联方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非关联方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25-017）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向非关联方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金融机构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18）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关于2025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2025-019）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事项，是为帮助下游客户拓宽融资渠道、缓解资金压力，进而提高公司销售业绩、加速销售资金回笼，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5年度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公告》（2025-020）刊登于2025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目前担保对象生产经营良好，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转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5-021）刊登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的《证券

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适时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事项。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2025-022）刊登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5-023）刊登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